

招标申请函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委托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城中村改造项目 F01 地块勘察初步设计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工程目前完成立项等前期工作，建设资金已落实到位，资料已经搜集完成，具备招标条件。现就该项目进行有关招标手续，请给予协助办理为盼。

专此函达。

招标人：广州开城联晟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5 日

招标代理委托书

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就“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城中村改造项目 F01 地块勘察初步设计”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勘察、设计单位，现委托你公司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本项目相关招标资料的编制和报批、组织评标，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招标的全过程工作。

招标人：广州开城联晟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5 日

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城中村改造项目 F01 地块勘察初步设计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同时申请公开招标，并授权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职员龙金萍同志负责本项目具体招标工作请准予办理相关的手续。

特此证明！

招标人：广州开城联晟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电子签名委托书

委托人（招标人）：广州开城联晟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被委托人（招标代理单位）：新誉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4747574299H

电 话：020-87686375

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代理完成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城中村改造项目 F01 地块勘察初步设计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

1、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委托人确认：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

2、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

特此委托

招标人：广州开城联晟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



关于招标项目基础资料准备情况的说明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司已将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城中村改造项目 F01 地块勘察初步设计招标所需的基础资料已经收集齐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请给予办理相关招标备案手续。

特此说明。

招标人：广州开城联晟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5 日

项目代码: 2506-440112-04-01-520704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防伪二维码

申报企业名称: 广州开城联晟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国有

项目名称: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城中村改造 建设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西街项目F01地块

建设类别: ☐ 基建 ☐ 技改 ☒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042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84226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55268平方米), 建设内容包括复建安置住宅、商业及公共服务配套设施。

项目总投资: 46324.30 万元 (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9264.86 万元

其中: 土建投资: 35374.92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计划开工时间: 2025年12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8年12月

备案机关: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更新日期: 2025年07月11日

延期至: 2027年07月11日

备注:

提示: 1. 备案证明文件仅代表备案机关确认收到建设单位项目备案信息的证明, 不具备行政许可效力。

2. 备案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 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 备案证长期有效。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

项目代码: 2506-440112-04-01-520704

项目名称: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城中村改造项目F01地块

审核备类型: 备案

项目类型: 基本建设项目

行业类型: 住宅房屋建筑【E4710】

建设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道南湾西街

项目单位: 广州开城联晟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2MAE0AEG233



守信承诺

本人受项目申请单位委托, 办理投资项目登记(申请项目代码)手续, 本人及项目申请单位已了解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确认拟建项目符合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等要求, 不属于禁止建设范围。本人及项目申请单位承诺: 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 依法履行投资项目信息告知义务, 保证所填报的投资项目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并对填报的项目信息内容和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项目单位应项目开工前, 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 项目单位应当按年度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验收后, 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说明:

- 1.通过平台首页“赋码进度查询”功能, 输入回执号和验证码, 可查询项目赋码进度, 也可以通过扫描以上二维码查询赋码进度;
- 2.赋码机关将于1个工作日内完成赋码, 赋码结果将通过短信告知;
- 3.赋码通过后可通过工作台打印项目代码回执。
- 4.附页为参建单位列表。